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江芷瑩

電話：1999#6356

電子信箱：edu\_rd.2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637911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淡江大學成人教育部辦理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）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」進修課程資訊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淡江大學106年8月2日校成教字第10600074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實施、中小學課程改革及重要教育議題之推動，淡江大學特規劃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(3學分)、人權及生命教育(3學分)、青少年問題與輔導(3學分)等3門課程。
- 三、上課時間：106年8月及9月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淡江大學臺北校區(臺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99巷5號，近東門捷運站)。
- 五、為鼓勵教師在職進修，請貴校核予出席人員公假。符合本案出席時數及成績及格者，該校將發放学分證明書並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學習時數。
- 六、未盡事宜請洽本案聯絡人潘小姐，連絡電話：(02)2321-6320分機8866。

七、本案簡章請逕至<http://www.dce.tku.edu.tw>「淡江大學進修教育中心」項下之「最新動態」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
線



HM JH21002 內部資料